

## 钜泉光电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3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钜泉光电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8,422,854.74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0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115,181,56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,554,468.00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80.62%。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、要约方式已实施的

股份回购金额 0 元，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34,554,468.0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0.62%。其中，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要约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（以下简称“回购并注销”）金额 0 元，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34,554,468.0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80.6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待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## 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4,554,468.00	69,083,532.00	65,673,14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199,968,743.43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2,860,871.34	93,593,564.79	131,434,862.23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228,422,854.7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		169,311,14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199,968,743.43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		89,296,432.79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369,279,883.43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3000万元			否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		413.54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30%			否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（元）			520,873,219.0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		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（元）			1,733,582,431.33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（%）			30.0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（H）是否在15%以上			是
是否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		否

如上表所示，公司本次未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### 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### 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钜泉光电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